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 上股东兴银成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银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上 海兴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璟投资")因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18%, 因兴璟投资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8 月 4 日期间, 通过大宗交 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8, 191, 3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84%(以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总股本即 2,167,587,415 股计算)。截至 2022 年 8 月 4 日,兴银资 本及其一致行动人兴璟投资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变动累计超过 1%,不触及 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兴银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兴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由 15.01%(以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总股本即 2,141,217,080 股计算)减少至 13.99% (以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总股本即 2,167,587,415 股计算)。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进行 赎回登记,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167,587,415 股。 兴银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兴璟投资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 15.01%(以公司 2022年3月29日总股本即2,141,217,080股计算)被动稀释至14.83%。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收到兴璟投资的减持告知函,兴璟投资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8 月 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8, 191, 300 股。截至 2022 年 8 月 4 日,兴银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兴璟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从 321, 389, 493 股减少至 303, 198, 193 股,减持比例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 84%。

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被动稀释以及兴璟投资的主动减持,其持有股份比例从 15.01%(以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总股本即 2,141,217,080 股计算)减少至 13.99%(以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总股本即 2,167,587,415 股计算)。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名称一		兴银资本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注册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11 层 03-2 房屋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3月30日至2022年4月12日				
	名称二		兴璟投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 421 弄 107 号 P789 室				
	权益变	动时间	2022年3月30日至2022年8月4日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变动比例	
	兴银资本	因公司可 转债转股	2022/3/30- 2022/4/12	人民币普通 股	/	0.16%	
	兴璟投资	被动稀释				0.02%	
	兴璟投资	大宗交易	2022/3/30- 2022/8/4	人民币普通 股	18, 191, 300	0.84%	
	合计		-	-	18, 191, 300	1.02%	

注 1: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注 2: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注 3: 持股比例系按照天合光能 2022 年 8 月 4 日最新总股本 2,167,587,415 股计算而得。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比例
兴银资本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0, 959, 486	13. 12%	280, 959, 486	12. 96%
兴璟投资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 430, 007	1.89%	22, 238, 707	1.03%
	合计	321, 389, 493	15.01%	303, 198, 193	13. 99%

注:本次变动前持股比例系按照天合光能 2022 年 3 月 29 日总股本 2,141,217,080 股股计算而得;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系按照天合光能 2022 年 8 月 4 日最新总股本 2,167,587,415 股计算而得。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相加所致。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7),兴银资本和兴璟投资自公司公告本次减持计划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 2022 年 3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中,兴银资本按照市场价格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 42%的股份,即不超过 30,000,000 股。兴璟投资按照市场价格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 91%的股份,即不超过 40,430,007 股。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的被动稀释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履行上述股份减持计划,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截至本公告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